



中办、国办印发《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》

一年内有效减轻学生过重课内外负担

成都等9城市率先试点

近日,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《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》(以下简称《意见》),提出“学生过重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、家庭教育支出和家长相应精力负担1年内有效减轻、3年内成效显著”。并确定北京市、上海市、沈阳市、广州市、成都市、郑州市、长治市、威海市、南通市为全国试点。

《意见》要求,各省(自治区、直辖市)党委和政府要把“双减”工作作为重大民生工程,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。建立责任追究机制,对责任不落实、措施不到位的地方、部门、学校及相关责任人要依法依规严肃追究责任。

全面压减作业总量和时长

1.学校要合理调控作业结构,确保难度不超国家课标。建立作业校内公示制度,加强质量监督。

2.严禁给家长布置或变相布置作业,严禁要求家长检查、批改作业。

3.学校要确保小学一、二年级不布置家庭书面作业,小学三至六年级书面作业平均完成时间不超过60分钟,初中书面作业平均完成时间不超过90分钟。

4.坚决克服机械、无效作业,杜绝重复性、惩罚性作业。

5.教师要指导小学生在校内基本完成书面作业,初中生在校内完成大部分书面作业。

6.教师要认真批改作业,及时做好反馈,加强面批讲解,认真分析学情,做好答疑辅导,不得要求学生自批自改作业。

7.学校和家长要引导学生放学回家后完成剩余书面作业,进行必要的课业学习,从事力所能及的家务劳动,开展适宜的体育锻炼,开展阅读和文艺活动。个别学生经努力仍完不成书面作业的,也应按时就寝。

提升学校课后服务水平

8.课后服务结束时间原则上不早于当地正常下班时间;对有特殊需要的学生,学校应提供延时托管服务;初中学校工作日晚上可开设自习班。学校可统筹安排教师实行“弹性上下班制”。

9.学校不得利用课后服务时间讲新课。

10.课后服务一般由本校教师承担,也可聘请退休教师、具备资质的社会专业人员或志愿者提供。

11.依法依规严肃查处教师校外有偿补课行为,直至撤销教师资格。

全面规范校外培训行为

12.各地不再审批新的面向义务教育阶段的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,现有学科类培训机构统一登记为非营利性机构。对原备案的线上学科类培训机构,改为审批制。

13.对非学科类培训机构,各地要区分体育、文化艺术、科技等类别,明确相应主管部门,分类制定标准、严格审批。

14.依法依规严肃查处不具备相应资质条件、未经审批多址开展培训的校外培训机构。

15.学科类培训机构一律不得上市融资,严禁资本化运作。已违规的,要进行清理整治。

16.严禁超标超前培训,严禁非学科类培训机构从事学科类培训,严禁提供境外教育课程。依法依规坚决查处超范围培训、培训质量良莠不齐、内容低俗违法、盗版侵权等突出问题。

17.校外培训机构不得占用国家法定节假日、休息日及寒暑假组织学科类培训。

18.培训机构不得高薪挖抢学校教师;从事学科类培训的人员必须具备相应教师资格,并将教师资格信息在培训

机构场所及网站显著位置公布;不得泄露家长和学生个人信息。

19.根据市场需求、培训成本等因素确定培训机构收费项目和标准,向社会公示、接受监督,全面使用《中小学生校外培训服务合同(示范文本)》。

20.严格控制资本过度涌入培训机构,坚决禁止为推销业务以虚构原价、虚假折扣、虚假宣传等方式进行不正当竞争,依法依规坚决查处行业垄断行为。

21.线上培训要注重保护学生视力,每课时不超过30分钟,课程间隔不少于10分钟,培训结束时间不晚于21点。

22.线上培训机构不得提供和传播“拍照搜题”等惰化学生思维能力、影响学生独立思考、违背教育教学规律的不良学习方法。

提升教育教学质量

23.积极推进集团化办学、学区化治理和城乡学校共同体建设,加快缩小城乡、区域、学校间教育水平差距。

24.学校不得随意增减课时、提高难度、加快进度;降低考试压力,改进考试方法,不得有提前结课备考、违规统考、考题超标、考试排名等行为;考试成绩呈现实行等级制,坚决克服唯分数的倾向。

25.各地要积极完善基于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、结合综合素质评价的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模式,依据不同科目特点,完善考试方式和成绩呈现方式。

26.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树立正确政绩观,严禁下达升学指标或片面以升学率评价学校和教师。

强化配套治理

27.主流媒体、新媒体、公共场所、居民区各类广告牌和网络平台等不刊登、不播发校外培训广告。

28.不得在中小学校、幼儿园内开展商业广告活动,不得利用中小学校和幼儿园的教材、教辅材料、练习册、文具、教具、校服、校车等发布或变相发布广告。

29.依法依规严肃查处各种夸大培训效果、误导公众教育观念、制造家长焦虑的校外培训违法违规广告行为。

扎实做好试点探索

30.在全面开展治理工作的同时,确定北京市、上海市、沈阳市、广州市、成都市、郑州市、长治市、威海市、南通市为全国试点,其他省份至少选择1个地市开展试点,试点内容为以下所列内容:

对现有学科类培训机构重新审核登记,逐步大大压减,解决过多过滥问题。

依法依规严肃查处存在不符合资质、管理混乱、借机敛财、虚假宣传、与学校勾连牟利等严重问题的机构。

鼓励有条件的学校在课余时间向学生提供兴趣类课后服务活动,供学生自主选择参加。

课后服务不能满足部分学生发展兴趣特长等特殊需要的,可适当引进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参与课后服务,由教育部门负责组织遴选,供学校选择使用,并建立评估退出机制,对出现服务水平低下、恶意在校招揽生源、不按规定提供服务、扰乱学校教育教学和招生秩序等问题的培训机构,坚决取消培训资质。

坚持校外培训公益属性,将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校外培训收费纳入政府指导价管理,科学合理确定计价办法,明确收费标准,坚决遏制过高收费和过度逐利行为。

通过第三方托管、风险储备金等方式,对校外培训机构预收费进行风险管控,加强对培训领域贷款的监管,有效预防“退费难”“卷钱跑路”等问题发生。

综合新华社、四川教育发布等

强化学校教育主阵地作用 深化校外培训机构治理

——解读《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》

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近日印发《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》。为什么要推进“双减”?如何才能真正实现“双减”?教育部有关负责人作出权威回应。

中小学生学习负担太重 是义务教育最突出问题之一

教育部有关负责人表示,现在义务教育最突出的问题之一还是中小学生学习负担太重,短视化、功利性问题没有根本解决。一方面是学生作业负担仍然较重,作业管理不够完善;另一方面是校外培训仍然过热,超前超标培训问题尚未根本解决,一些校外培训项目收费居高,资本过度涌入存在较大风险隐患。这些问题导致学生作业和校外培训负担过重,家长经济和精力负担过重,严重对冲了教育改革发展成果,社会反响强烈。

据介绍,针对以上问题,将按照源头治理、系统治理、综合治理、依法治理等思路推进“双减”工作。充分发挥学校主阵地作用,坚持应教尽教,着力提高教学质量、作业管理水平和课后服务水平,让学生学习更好回归校园,

在校内“吃饱”“吃好”,减少参加校外培训需求。

减轻学生过重作业负担 提升学校课后服务水平

目前,一些学校存在作业数量过多、质量不高、功能异化等问题,既达不到温故知新的效果,又占用了学生正常的锻炼、休息、娱乐时间。

教育部有关负责人表示,“双减”工作之一就是减轻学生不合理的作业负担。此次意见提出健全作业管理机制,分类明确作业总量、提高作业设计质量、加强作业完成指导等明确要求,旨在有效减轻学生过重的作业负担。

意见还对加强课后服务提出保证服务时间、提高服务质量、拓展服务渠道等明确要求。教育部有关负责人介绍,长期以来,义务教育学校特别是小学“三点半”放学现象,带来了家长因未下班时间接孩子难问题,有的还因此把孩子送到校外培训机构,增加了过重校外负担,造成了“校内减负、校外增负”,已经成为了社会广泛关注的热点问题。学校开展课后服务,可以有效解决家长接送难、孩子没地方去的

问题;可以充分利用课后时间,提供丰富多彩的服务内容,为学生提供学习和发展空间。

明确五个方面举措 全面规范校外培训行为

近年来,教育部联合相关部门开展了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,取得了阶段性成效,但仍有一些问题没有得到根本解决。教育部有关负责人说,据统计,目前全国面向中小学生的校外培训机构数量十分巨大,已基本与学校数量持平,鱼龙混杂、良莠不齐,如果任其发展,将形成国家教育体系之外的另一个教育体系。由于违法违规成本较低,导致无证无照机构屡禁不止,虚假宣传、超前超标、乱收费、与中小学招生入学挂钩等违法违规行为依然存在,机构倒闭等事件时有发生。

据介绍,针对这些突出问题,意见明确五方面举措,一是坚持从严审批机构,二是严禁资本化运作,三是建立培训内容备案与监督制度,四是严控学科类培训机构开班时间,五是学科类收费纳入政府指导价。针对校外培训机构管理方面出现的新情况、新问题,国家

还将进一步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。

提高学校教育质量 确保学生在校内学足学好

减轻中小学生学习过重课外负担,不仅要严格管理校外培训机构,更要提高学校教育质量,让学生在校内学足学好,缓解社会焦虑,降低家长送孩子参加校外培训的冲动。

教育部有关负责人指出,推进均衡发展,缩小城乡、区域特别是同一区域校际差异,对于减轻学业负担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。要通过积极开展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创建工作,促进新优质学校成长,积极推进集团化办学、学区化治理和城乡学校共同体建设,扩大优质教育资源。同时,要做强做优免费在线学习服务,提供高质量的专题教育资源和覆盖各年级各学科的学习资源,扩大优质教育资源的使用率和覆盖面。为向课堂“45分钟”要效率,意见要求,教育部门要指导学校健全教学管理规程,优化教学方式,强化教学管理,提升学生在校学习效率。学校要开齐开足开好国家规定课程,积极推进幼小科学衔接,严格按课程标准零起点教学,做到应教尽教。

据新华社